

股票简称：平高电气

股票代码：600312

编号：2024-009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（母公司）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4 年 4 月 9 日，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（母公司）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为满足公司（母公司）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提高资金营运能力，保障各项业务顺利开展。公司（母公司）2024 年度拟向外部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，预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6.90 亿元，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后办理贷款、承兑、保函、信用证等相关使用授信的业务。

具体授信申请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授信银行	币种	授信额度（万元）
1	中国银行	人民币	440,000
2	工商银行	人民币	79,000
3	建设银行	人民币	170,000
4	农业银行	人民币	200,000
5	交通银行	人民币	100,000
6	招商银行	人民币	100,000
7	浦发银行	人民币	200,000
8	民生银行	人民币	150,000
9	中信银行	人民币	140,000
10	兴业银行	人民币	90,000
合计			1,669,000

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（母公司）最终取得的授信额度，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批复或双方签署有效的合同、协议为准。公司（母公司）具体融资金额将以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，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、协议为准。在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在此额度范围内，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，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，在相关合同、契约及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其他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签章有效。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1 日